

浙江中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

近年来，公司在大吨位叉车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及租赁业务都取得了突破，同时电动叉车的制造在电池、电机、电控新技术和新工艺上的提升，使得电动叉车的使用寿命延长，大吨位叉车使用年限会更长，现有叉车的实际出租期限有超过 5 年以上的情况。公司结合实际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，对固定资产类别、折旧期限等进行梳理，对 2025 年新增的部分出租用叉车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变更。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并且采用未来适用法，无需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本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浙江中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程序规范、合法。因此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。

浙江中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